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和口头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公司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俊峰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了充分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1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根据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授权，现将上述激励对象涉及的股票期权份额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对象人数由 300 人调整为 285 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不变，为 685 万份。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石俊峰、朱香兰、吕振亚、秦建和张羿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现确定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26 年 1 月 5 日，向符合条件的 285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685 万份，授予价格为 15.35 元/股。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石俊峰、朱香兰、吕振亚、秦建和张羿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报备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7 日